

# 许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签发人：周亮军

办理结果： A

## 对市政协七届第六次会议 037号提案的答复

尊敬的芦菁华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进一步打击对老年人实施诈骗的问题”的提案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许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按照上级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部署，依据职责分工，在全市市场监管系统开展市场监管领域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，重点整治“非法宣称功能”的食品、保健品等涉老产品违法营销行为。

活动开展以来，我们主要作了以下工作：

### 一、加强警示引导、规范企业经营

一是强化宣传，进一步提高群众的防范意识。许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利用多种宣传渠道，及时发布风险提示和预警信息，开展食品、保健食品科普宣传，提高老年人的防范意识和防范能力。

二是市局及时印发“涉老食品、保健用品规范经营提醒告诫书”，对涉老食品、保健用品经营单位进行约谈，警示、督促经营者合法经营。

## **二、加强市场监管，严厉打击涉老违法生产经营行为**

**一是**对辖区内各类媒体和户外广告发布的保健品、食品广告以及宣称具有治疗作用的保健用品进行清理检查，对重点区域 641 家重点生产经营场所进行了检查，开展行政指导、行政约谈 40 余次，目前共发现虚假违法宣传“食品、保健品”等问题线索 8 个，整治改正 6 起，立案调查 2 起。

**二是**畅通社会投诉举报渠道，发布“征集市场监管领域涉老违法线索的公告”，在社会上广泛征集市场监管领域涉老违法线索，公布投诉举报电话和电子邮箱，提高社会参与度，加强社会监督。

**三是**制定了《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》强化责任落实，对问题处理进行了详细分工，此项工作已列入年终平安建设考核项目。同时，还将涉老保健品等领域行政处罚信息，及时推送至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，记于相关企业名下并向社会公示，情节严重的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，实施联合惩戒。

**四是**加强与司法机关协作，推进行刑衔接，经与公安部门沟通，对涉嫌诈骗犯罪的及时移交公安部门处理，依法严厉惩处涉老违法犯罪行为。

**五是**探索建立联动机制，下一步我局将强化部门协作，依托 12315 维权站点，积极探索与村委会、社区结合形成综合监管联动，及时查处涉老诈骗活动，形成齐抓共管监管合

力，有效遏制违涉老诈骗活动的产生和蔓延。

非常感谢您对我们工作提出的建议。今后，我们将紧贴群众关心关注的焦点问题，加强保健产品领域涉诈问题隐患整治，着力规范保健产品市场，维护好市场秩序。



联系单位：许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联系人：刘俊锋 电话：0374-2977067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（3份），市委市政府督查局（1份）。